

##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 2012 年第 36 号公告，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第十九批享受优惠政策的国家级企业（集团）技术中心。

根据相关规定，经此认定，公司将可以享受科技开发用品进口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按照《海关总署 2007 年第 13 号公告》的规定在所在地直属海关申请办理减免税备案、审批等相关手续。公司还可根据有关规定争取企业技术中心科技专项计划给予的资金支持和地方政府的财政补贴和配套经费。

本次公司技术中心获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体现了公司在研发领域包括技术、人才在内的综合资源优势，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及综合竞争力，该优惠政策不会对公司 2012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大的影响。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11 月 12 日